

報反同性婚姻 東福盟 27 日遊行 劉權豪指其中議題可以討論

(2013-10-25 / 台灣時報 / 第 9 版 / 台北都綜合 / 張振峰)

新聞內容摘要	涉及爭點
<p>東台灣守護幸福家庭行動聯盟昨天在民進黨立委劉權豪陪同下召開記者會表示，反對多元成家法案中所主張「同性婚姻、伴侶制度、多人家屬及收養制度」，認為這將徹底破壞家庭制度與倫理觀念，27 日將在台東舉辦「守護幸福家庭遊行」。</p> <p>東福盟媒體公關陳慈美說，遊行訴求主要是維護「一男一女」、「一夫一妻」的婚姻家庭核心價值，反對「多元成家草案」及「同性婚姻」。</p> <p>陳慈美表示，他們反對「同性婚姻、伴侶制度、多人家屬及收養制度」，認為多元成家將徹底破壞家庭制度與倫理觀念，家庭不穩定性，兒童的權益得不到保障，恐衍生更多社會問題，對原住民族的家庭，有更不利的影響。</p> <p>劉權豪說，他反對改變家庭的定義與價值，但對於同性同居的財產問題可以討論，此外，他也思考「113 席立委有這麼大的權力改變家庭制度嗎？或許應該更多的公民參與、甚至公投來決定」。</p> <p>劉權豪表示，「對話是必要的」、「不能二分法將支持修法者就代表進步、反對者代表保守、落伍」，要先拿掉標籤，正反雙方更深層對話，反對法案的人不能把支持的人視為洪水猛獸，彼此接納、對話絕對必要。</p> <p>民進黨立委鄭麗君等 21 人提出「民法親屬編、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計修正條文 82 條，修正重點包括合法化同性婚姻，並在婚姻制度中明確含括多元性別、跳脫性別二元化對立的框架並兼顧多元性別者的結婚權與性別自主決定權。</p> <p>鄭麗君說，這是從反歧視的角度出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113 席立委有這麼大的權力改變家庭制度嗎？或許應該更多的公民參與、甚至公投來決定？----此一說法是否合理？2. 不承認同性婚姻，是否已抵觸憲法第 7 條之平等原則？



對同性婚姻者的權利義務關係應立法保障， 她會用最大誠意展開社會溝通。	
---------------------------------------	--

